

中共中央举行纪念胡耀邦同志诞辰110周年座谈会

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
蔡奇主持 李希出席

新华社北京11月20日电 中共中央20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举行座谈会，纪念胡耀邦同志诞辰110周年。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强调，要认真学习胡耀邦同志的崇高精神风范和优良作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定历史自信，增强历史主动，以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扎实推进各项事业。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蔡奇主持座谈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希出席座谈会。

习近平在讲话中回顾了胡耀邦同志的光辉一生和卓越贡献。他指出，胡耀邦同志是久经考验的忠诚的共产主义战士，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我军杰出的政治工作者，长期担任党的重要领导职务的卓越领导人，为民族独立和解放、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建立了不朽功勋。

习近平强调，胡耀邦同志志存高远，在为共产主义不懈奋斗的长期实践中表现出坚韧不拔的革命意志。全党同志要像他那样坚定理想信念、对党忠诚不渝，积极投身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为实现远大理想和共同理想奋力拼搏。

习近平指出，胡耀邦同志注重一

切从实际出发，为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和实现组织路线拨乱反正作出了重要贡献。全党同志要像他那样坚持实事求是、矢志追求真理，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在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不断展现马克思主义真理力量。

习近平强调，胡耀邦同志积极倡导和推进改革开放，为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倾注了大量心血。全党同志要像他那样勇立时代潮头、锐意改革创新，用啃硬骨头的精神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激发和增强社会活力。

习近平指出，胡耀邦同志人民情怀真挚深厚，为发展经济、让人民尽快过上好日子做了大量实事好事。全党同志要像他那样始终心在人民、做到利归天下，自觉践行党的根本宗旨，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以扎实奋斗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习近平强调，胡耀邦同志高度重视端正党风，为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树立了光辉典范。全党同志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像他那样保持一身正气、处处以身作则，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抵制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始终保持共产党人清

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蔡奇在主持座谈会时说，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回顾了胡耀邦同志为党和人民建立的不朽功勋，号召全党同志学习胡耀邦同志的崇高精神风范和优良作风，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指导性。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凝心聚力、奋发进取，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而努力奋斗。

座谈会上，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院长曲青山、中央组织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黄建发、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分管日常工作的副校长（副院长）谢春涛、共青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阿东、湖南省委书记沈晓明先后发言。

石泰峰、李干杰、李书磊、李鸿忠、陈文清、刘金国、王小洪、张升民出席座谈会。

中央党政军群有关部门、湖南省负责同志，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代表，胡耀邦同志亲属、生前友好和家乡代表等参加座谈会。

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

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文章重要指示和中央有关会议精神 研究我省贯彻落实意见

决定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于11月24日至25日在沈阳召开

许昆林主持并讲话

本报讯（辽宁日报记者 方 亮 王 奇）11月20日，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文章、重要指示和中央有关会议精神，研究我省贯彻落实意见；听取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筹备和有关文件起草情况汇报。省委书记许昆林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求是》杂志上发表的重要文章《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会议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系列重要论述，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实体经济为根基，加快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努力在发展新质生产力上取得新突破。要以智改数转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逐个产业绘制“强链补链延链”图谱，强化以商招商、以链引商，形成较为完善的产业链和产业集群。要大力培育发展新兴产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集聚壮大新质生产力，形成新产业新优势。要强化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及时把科技成果转化成产品、企业和产业，努力将科教资源优势转化为创新发展胜势。

会议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强调，要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全面推进各方面工作法治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实现辽宁全面振兴提供法治保障。要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着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健全政府守信践诺机制，坚决纠正“新官不理旧账”等行为，大力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建设法治辽宁、信用辽宁，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要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突出地方特色，提高立法质量，依法惩治突出违法犯罪活动，善于通过严格执法解决现实问题，完善和落实司法责任制，坚决惩治执法司法腐败，深入开展全民普法特别是青少年法治教育，提升全民法治素养。

会议听取了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完成情况的汇报。会议指出，全省上下以实施三年行动为

总牵引，扎实推进10个方面50项重点任务，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发展韧性持续提升，改革开放深化拓展，民生福祉不断改善，社会大局保持稳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要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坚持高质量发展不动摇，巩固拓展优势、破除瓶颈制约、补齐短板弱项，科学确定我省“十五五”发展目标任务、思路举措。

会议决定，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于11月24日至25日在沈阳召开。会议指出，“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也是推动新时代辽宁全面振兴的关键时期。召开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研究关于制定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对于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系统谋划辽宁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提振士气、坚定信心，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要加强统筹协调，精心组织安排，严明会议纪律，发扬良好会风，确保会议顺利召开、圆满成功。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让绿色生产生活蔚然成风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是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的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美丽中国的重要举措。从产业角度看，这意味着产业布局的优化、重点领域的绿色低碳革新；从生活方式看，《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提出，“健全绿色消费激励机制，推广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对于建设生态文明、助力实现“双碳”目标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绿色生产与生活方式相辅相成，构成一个有机整体。绿色生产是源头，通过产业结构优化、技术升级和循环利用，从供给端减少资源消耗与污染排放；绿色生活是归宿，通过消费模式转变和全民参与，从需求端牵引生产端变革，二者相互促进，共同构成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的基石。

“十四五”以来，在绿色生产领域，我国能源结构持续优化，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历史性突破新高，风电、光伏装机容量和发电量均稳居世界第一位。在绿色生活方面，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资源化利用率均显著提升。同时，一系列顶层设计通过设定能耗“双控”、非化石能源占比等约束性指标，以及财政补贴、绿色金融等工具，有效降低了企业绿色转型成本，激发了市场活力。

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的形成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仍面临诸多短板与挑战。在生产端，产业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钢铁、水泥、化工等高耗能产业占比依然较高，全面绿色技术改造面临巨大的资金和技术压力，部分企业存在“不敢转、不会转、不能转”的困境。在消费端，公众对绿色产品的认知度和接受度有待提高，绿色产品溢价较高、标准不统一等问题，抑制了消费意愿。此外，尽管垃圾分类政策广泛推行，但在部分地区，参与度仍不理想。东西部地区在资源禀赋、经济水平和转型能力上存在较大差异，如何避免“一刀切”，实现因地制宜、协同共进，是亟待破解的难题。

让绿色生产生活方式蔚然成风，核心在于推动绿色转型系统化、产业化、智能化。强化系统布局，将绿色发展深度融入产业规划。以零碳产业园为标杆，加速推广绿色供能模式，新建工业园区同步规划可再生能源设施和循环经济链条，让绿色成为产业准入的重要“门槛”。壮大绿色产业集群，培育新增长点。聚焦新能源汽车、储能、氢能、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通过国家级产业引导，支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产业化应用。加快建设全国工业碳效管理平台，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智能诊断和优化调控，实现精准降碳。

要压实主体责任，激发企业内生动力。健全约束与激励并重的政策工具，全面推行产品服务的绿色制度，引导市场选择；加大对中小企业绿色技改的财政贴息和税收减免力度，降低转型门槛。构建绿色供应链体系。发挥龙头企业的引领作用，通过制定绿色采购标准、提供技术支持等方式，带动上下游企业协同减排，形成链式转型效应。

还应培育绿色消费文化，增进公众认知。完善正向激励机制。大力推广“碳普惠”制度，将居民节粮、节水、节电、垃圾分类、绿色出行等低碳行为量化为“碳积分”，让绿色行为“看得见、摸得着、有回报”。加强宣传教育与习惯养成，开展“绿色生活进万家”“全国低碳日”等主题宣传活动，通过公益广告、社区讲座、新媒体互动等形式，让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经济日报）

